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PE GROUP LIMITED

IPE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9)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已獲得正式通過。

IPE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合稱「該等會議」)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的點票方式獲得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383,795,000 (100%)	0 (0%)
2.	重選黎文傑先生為執行董事。	385,845,000 (100%)	0 (0%)
3.	重選黃國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380,895,000 (98.72%)	4,950,000 (1.28%)
4.	重選尹德榮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83,795,000 (99.47%)	2,050,000 (0.53%)
5.	重選鄭岳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85,845,000 (100%)	0 (0%)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6.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85,845,000 (100%)	0 (0%)
7.	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385,845,000 (100%)	0 (0%)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之本公司股份。	385,845,000 (100%)	0 (0%)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370,895,000 (96.13%)	14,950,000 (3.87%)
10.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數額為本公司購回股份之總面值。	380,895,000 (98.72%)	4,950,000 (1.28%)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更新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之現有計劃授權限額至最多為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		375,845,000 (94.04%)	23,820,000 (5.96%)

附註：

- (a) 由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第1至第10項決議案以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各自均獲多數票贊成，故所有該等普通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 (b)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697,795,000股。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該等會議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697,795,000股。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該等會議但僅可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零。
- (e)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之本公司通函內表明打算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 (f)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之本公司通函內表明打算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
- (g)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須就該等會議上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h)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該等會議的投票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崔少安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崔少安先生、何如海先生、黎文傑先生、李志恆先生及黃國強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吳健南先生及尹德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岳博士、蔡翰霆先生及胡國雄先生。